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會計報告

民國八十七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榮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目 錄

	頁 次
一、查核報告書	1
二、資產負債平衡表	2
三、年度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	3
四、基金收支報告書	4
五、財 產 目 錄	5
六、會計報告附註	6~7
七、會計師印鑑證明	8

查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平衡表及財產目錄暨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經費用運用情形概況表及基金收支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並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包括各項會計紀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意見，上開會計報告，係參照內政部所頒布之「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所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狀況暨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各項收支情形。

此 致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董事會 公鑒

榮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曹 盛 凱

曹盛凱



中華民國 八十八 年 三 月 四 日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資產負債平衡表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87年12月31日		負債、基金暨餘絀	附 註	8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 36,568,591.00	100.00	基金暨餘絀		\$ 36,568,591.00	100.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三	36,269,476.00	99.18	基 金	二之2及五	36,000,000.00	98.45
其他應收款	四	299,115.00	0.82	餘 絀		568,591.00	1.55
				本期結餘		568,591.00	1.55
				基金暨餘絀總額		36,568,591.00	100.00
資 產 總 額		<u>\$ 36,568,591.00</u>	<u>100.00</u>	負債、基金暨餘絀總額		<u>\$ 36,568,591.00</u>	<u>100.00</u>

後附之會計報告附註係本會計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執行長：



會計：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年度經費運用情形概況表
 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87年10月3日至87年12月31日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收 入			
財產收入		\$ -	-
利息收入		568,591.00	100.00
捐贈收入		-	-
政府補助		-	-
業務收入		-	-
其他收入		-	-
收入合計		568,591.00	100.00
支 出			
兒童福利		-	-
青少年福利		-	-
老人福利		-	-
身心障礙者福利		-	-
貧窮救助		-	-
醫療補助		-	-
志願服務		-	-
人事費		-	-
事務費		-	-
其 他		-	-
支出合計		-	-
本期結餘		\$ 568,591.00	100.00

後附之會計報告附註係本會計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執行長：



會計：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基金收支報告書

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收 入		支 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基金	\$ 36,000,000.00		
本年度受贈	36,000,000.00		
		基金結餘	\$ 36,000,000.00

後附之會計報告附註係本會計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會計：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財產目錄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財產科目	名稱	購買日期	單位	數量	金額	說明
合計					無	

註：本會民國八十七年度尚未購置各項財產及設備。

後附之會計報告附註係本會計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執行長：

會計：

保管：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會計報告附註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係依照民法財團法人之規定，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三日開始籌設並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經台北地方法院核准法人登記，係非以營利為目的之財團法人。原始設立基金為新台幣參仟陸佰萬元，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捐助。主要業務以舉辦或捐助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辦理下列各項目的事業(本會捐助章程第三條規定)：

- 1.關於老人照護、安養、服務等福利事項。
- 2.關於低收入戶之急難、災害救助事項。
- 3.關於貧困、身心障礙人士之醫療補助事項。
- 4.接受主管機關指導辦理事項。
- 5.其它有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事項。

二、主要會計政策：

1.會計基礎：

採用權責發生制。

2.基金：

本會「基金」係現金捐助受贈之基金，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會祇得動用基金孳息，不得動用本金，且不得移供第三條所規定目的事業以外之用途」。

三、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87年12月31日
活 期 存 款	\$ 269,476.00
定 期 存 款	36,000,000.00
合 計	\$ 36,269,476.00

四、其他應收款：

項 目	87年12月31日
應 收 利 息	\$ 284,978.00
應 收 退 稅 款	14,137.00
合 計	\$ 299,115.00

五、基 金：

本會設立基金為新台幣參仟陸佰萬元整，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截至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基金金額仍維持\$36,000,000.00，以定存方式存放於世華聯合商業銀行復興分行，年利率為 6.350%~6.525%。

董事長：



執行長：



會 計：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曹盛凱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一〇〇號九樓之三

事務所名稱：榮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電話：(02) 二五二一七一三六(代表號)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二〇三九 號

事務所統一編號：一四一〇三二八八

印鑑證明用途：辦理財團法人國票社會福利慈善

基金會

87 年度(自 87 年 10 月 13 日至

87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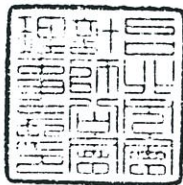
曹盛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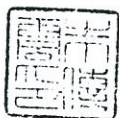
客戶統一編號

83853068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二

月

二

日

註：送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查核報告書應附本印鑑證明書原本。

